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的决定，拟于 2019 年 9 月 11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就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9 月 11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 年 9 月 10 日-2019 年 9 月 11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 年 9 月 11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 年 9 月 10 日下午 15:00 至 2019 年 9 月 11 日下午 15:00 中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现场表决：包括股东本人出席或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代理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

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6、会议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 2019 年 9 月 4 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会议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南路牛顿办公区北区 11 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

2.03 发行数量；

2.0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5 定价基准日；

2.06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7 限售期；

2.08 上市地点；

2.09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2.11 募集资金投向；

3、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9、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10、审议《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上述 1-9 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参与度，公司将对中小股东的投票表决情况单独统计，并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股东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二）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	√
2.03	发行数量	√
2.0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5	定价基准日	√
2.06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7	限售期	√
2.08	上市地点	√
2.09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2.11	募集资金投向	√
3.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10.00	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三）、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件请于 2019 年 9 月 9 日（星期一）17:00 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地点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南路牛顿办公区北区 11 层

邮编：100097

电话：010-88846823

传真：010-88846699

3、登记时间

2019 年 9 月 9 日（星期一）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7:00

4、注意事项

本次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并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一，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二，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附件三）必须出示原件；

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将临时提案于会议召开十天前书面提交至公司董事会。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八、附件

- 1、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 2、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 3、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5081 投票简称：恒信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意见表决

1)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计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3)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9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9月10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9月11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

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企业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是否本人参加（法人股东是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附件三：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授权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	√			
2.03	发行数量	√			
2.0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5	定价基准日	√			
2.06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7	限售期	√			
2.08	上市地点	√			
2.09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			
2.11	募集资金投向	√			
3.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10.00	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及签章（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码：

受托人（代理人）签名：

受托人（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注：

- 1、请将表决意见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所对应的空格内打“√”，多打或不打视为弃权。
- 2、委托期限：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4、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